

#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

## 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现将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领取薪酬的相关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已兑现的税前薪酬剩余部分披露如下：

| 姓名  | 职务           | 2023 年度税前薪酬的剩余部分(单位：万元)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王兵  | 董事（尚需监管机构核准） | 34.04                   |
| 罗玉冰 | 职工监事、监事长     | 44.70                   |
| 潘华  | 职工监事         | 20.71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关铁军 | 职工监事         | 3.79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林德明 | 副行长          | 34.03                   |
| 李小水 | 副行长          | 38.19                   |
| 李冰  | 副行长          | 7.24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李怀根 | 首席信息官        | 8.61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金茜  | 首席信贷官        | 5.70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吴达豪 | 原职工监事        | 3.91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陈向荣 | 原纪委书记        | 44.19                   |
| 李广新 | 原董事会秘书       | 34.03                   |
| 郑小龙 | 原副行长         | 19.30                   |
| 张伟  | 原首席战略官       | 6.20                    |

注:

1.本行 2023 年度报告已披露上述人员部分薪酬情况,本表所列金额为 2023 年度已兑现的税前薪酬剩余部分。

2.根据有关政策规定,本行上述人员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。上述人员 2023 年度的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802.96 万元,延期支付期限三年,在返还期限内按照等分原则延期支付;报告期内暂无因故追索扣回的情况,后续如有需要追索扣回的,将依法依规开展追索扣回工作。

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